

企业技能型人才培养的博弈及成本分摊问题探讨

四川省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 马杰 郭正模

随着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结构升级大趋势的形成,我国经济的发展从长期依赖大规模要素投入,尤其是资本投入拉动经济的方式逐渐转变为依靠技术、创新以及消费需求推动的阶段,人力资本这一生产要素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占比明显上升。其中,技能型人才在推动我国经济发展提质增效的进程中有着重要作用,“中国制造 2025”国家战略提出:“加快培养制造业急需的技能人才”,我国经济的转型发展对技能型人才的数量和质量有了更大的需求和更高的要求,而企业作为技能型人才最终的使用主体,直接体现对技能型人才的需求,并能够通过企业内部生产实践实现技能型人才整体素质的提高。因此,企业也应该是技能型人才培养的最终主体。然而在实际的生产经营活动中,由于企业技能型人才培养的流动博弈机制和成本分摊机制的失效,导致了技能型人才不合理流动与跳槽行为,企业的技能培训成本偏高的问题,大大降低了企业培训技能型人才的积极性,也限制了企业作为培养主体的作用发挥。

一、企业技能型人才培养后的流动博弈与约束机制

企业与技能型人才之间动态博弈的预期决定了企业技能型人才培养活动双方的行为。在信息不完备的序贯博弈中,后决策的一方的行为是在先决策一方行为的基础之上进行的,后行动的博弈方能够获得更多的信息来选择对自己更有利的决策行为。在企业与技能型人才的培训博弈过程中,企业如果选择对技能型人才进行培训,则技能型人才获得了跳槽或不跳槽两种决策权,如果技能型人才选择不跳槽,则企业能够获得最大收益;如果技能型人才参与培训后发现能够在外部劳动力市场中获得更高的收益,则往往会选择跳槽,此时企业损失最大。由于企业因为招聘和培训技能型人才在其跳槽之后形成了沉没成本,一般情况下企业都会在技能型人才决定跳槽的情况下采取制约手段,以降低技能型人才流失的可能性或减少成本损失。

在企业与技能型人才动态博弈的过程中,企业收益最大的决策组合为:对技能型人才进行培训,同时技能型人才不跳槽,而实现该种决策路径取决于企业对技能型人才制约

机制的完善和有效程度。从目前劳动力市场的现状来看,由于大多数企业的劳动合同多采取短期合同续订的模式,企业对技能型员工进行培训后通常希望在短期内能回收投入成本,对技能型员工的工资水平不提升或只是小幅提升,甚至一些企业在收回培训成本后,仍然长期维持低水平的效率工资;员工方面而言,技能培训后生产效率提高,工资却未得到及时提高,当外部劳动力市场提供更高的工资水平时就大大增加了技能型员工,尤其是通用型岗位技能型员工流失的风险。另一方面,企业事实上缺乏切实有效的稳定员工的制约手段,对技能型员工的跳槽行为并没有实质性的约束机制,加之雇佣双方契约意识淡薄,所以劳动合同对双方都是缺乏约束力的。因此,往往在是否对技能型人才进行培训的整个博弈过程中,由于没有进行人才优先使用的保障和最后制约跳槽的实际手段,企业限制人才流动的博弈机制是失效的。

二、企业技能型人才培养的成本支付与分摊机制

技能型人才培养涉及到时间成本和经费成本,时间成本由参与培训的技能型人才自身承担,经费成本的支付有三种方式:由技能型人才一方承担、由企业一方承担或者双方共同承担。由一方承担培训经费风险较大,无论是由个人还是企业一方完全承担培训成本都会增加技能型人才流失的风险,因此在实际的生产活动中,双方共同承担技能型人才的培训费用是最常见的、兼顾双方利益的形式。在技能型人才接受培训期间,企业与员工共同承担培训的费用成本,企业支付低于正常薪酬水平的工资率,但高于技能型人才在此期间创造生产价值所对应的工资水平;在完成技能培训以后,企业和员工同样共同分享由于技能水平提高所增加的收益;技能型人才得到高于培训前的薪酬水平但低于其创造的产品价值,企业获得剩余部分的价值。在这种模式下,企业和员工共同参与支付了培训的经费成本,也共同参与于分配于提高技能水平所带来的收益,双方有着较为一致的利益关系并相互之间存在依赖,技能型人才离职的风险降低,企业的长期收入预期提高。

但在企业实际的生产活动中,由于大多

数技能型员工对支付培训的经费成本和时间成本,尤其是经费成本的敏感度较高,一般而言不会自愿支付这一部分的培训成本,甚至部分技能型员工也不愿意支付时间成本进行免费的技能培训;而大多数技能型人才的雇佣方为中小企业,盈利水平较低,利润规模较小,也无法单独承担培训的全部成本。由此可见,由于雇佣双方无法提供足够的培训费用,从企业和技能型员工双方而言,该成本分摊机制基本也是失效的。

三、完善企业技能型人才培养机制的应对措施

1、完善企业用工制度,稳定技能型人才队伍。

合理降低技能型人才的流动性是目前完善企业用工制度需要达到的首要目标,一个稳定的内部劳动力市场是企业技能型人才培养和发展的前提。对企业而言,一个有效的企业用工制度能够使针对技能型人才的约束机制良好运行,企业对培训技能型人才进行投资的风险程度能够尽可能降低,对培训技能型人才有较为明确的收益预期,才能提高企业培训技能型人才的积极性。对于企业内部的技能型人才而言,稳定的劳动关系和完善的用工制度能够提供职业生涯发展的基础和稳定的技能提升环境。应当加强企业的用工制度规范,使技能型人才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的长期化,明确双方在劳动关系中的权利义务,降低劳动纠纷发生的可能性;员工薪酬支付需以效率水平为原则,技能水平提高所带来的高水平产出,应以更高水平的效率工资作为支付报酬,降低技能型员工的流失风险;当技能型员工出现劳动合同违约时有有力的惩罚措施,如支付一定金额的违约金增加技能型员工的违约成本,降低企业的损失。以强化法律意识、塑造企业文化等方式培养双方的劳动力市场交易的“契约精神”。

2、政府部门以培训补贴方式参与培训成本分摊。

政府部门并非技能型人才的最终使用者,但是技能型人才的培养工作属于政府的公共服务范畴。技能型人才的培养对提高整个国民经济的实力和全体公民的劳动素质具有重要意义,因此政府对企业培训技能型人

才可以采取准公共产品的扶持政策,参与对技能型人才培养成本的分摊。在政府部门的参与下,培训成本实际上从个人和企业两方转变为由个人、企业和政府三方共同分担。政府的参与减少了企业和个人的培训成本,尤其是减轻了培训能力较弱的中小企业的负担;通过政府的公共财政资金的投入分摊一部分培训成本,减少企业的培训成本支出和员工流动可能带来的经济损失,提高企业组织技能培训活动的积极性,同时也分摊一部分培训员工的成本,提高其参与培训的主动性。同时,由于培训提高了技能型人才的产出水平和企业的生产率,扩大了企业的收益规模,政府通过税收的方式参与到收益的分配中,提高自身收益的同时也促进了整个社会的福利水平的增进。

3、对中小企业技能型人才培养采取政府集中实施的模式。

在目前市场机制情况下,一部分企业无力负担培训费用,也缺乏从事技能型人才培养的条件。政府对有用企业进行技能培训的大型企业进行一定的补贴;对大多数没有能力独立培训的中小企业,则需要政府部门建立技能培训平台,以准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形式集中为中小企业的技能型员工提供免费或少量费用的技能水平提升培训,可以通过政府购买专业技能培训机构服务或者直接由相关部门提供培训指导等方式实现。同时,为取得中级或高级技能资质的技能型人才提供一定的在岗补贴,降低中小企业的技能型人才流失率,支持其健康发展。

4、树立技能型人才“终身学习”的理念。

通过提高技能型人才收入预期、培养“工匠精神”等方式来增加其自我人力资本投资的意愿,技能型人才的技能学习并不是一劳永逸,而是不断提升、不断完善的过程;个人不仅仅有物质追求,更有精神上的追求。企业对技能型人才的培训投入也不应当被看作是企业对员工的福利,而是企业为了长期的收益而做出的投资,通过对技能型人才的培养来打造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形成企业文化的一种有效手段。企业和技能型人才双方能够为了获得长期的、更高水平、更高层次的收益预期自愿提供和参与技能培训并分摊培训成本,通过有效的分摊机制使得企业发展的利益与技能型人才发展的利益统一起来。

深港通到底能够带来多大好处?直接的经济好处,目前看来可能很少。如果不算经济账,那么政策账如何看?

资产荒下,深港通意义几何?

徐瑾

8月,立秋。海外往往是休假时间,中国市场也陷入某种停滞。深港通通过多少有些早于市场预期,可见为了活跃市场,监管方也是用了洪荒之力。

“深港通相关准备工作已基本就绪,国务院已批准《深港通实施方案》。”中国总理李克强在2016年8月16日的表态,引发热议。在各类题材推荐和一致看多之外,这一举措可以真正带来什么?

首先,深港通到底能够带来多大好处?直接的经济好处,目前看来可能很少。对比一下深港通的先行者沪港通,这一政策2014年4月正式批复,于当年岁末开展交易,其时资本市场也是一片叫好,开通之后也一度带来一波行情,上海股市指数两个月内上涨超过两成。沪港通之后指数提升,很大程度上源自当时国家牛市氛围,随着指数走低,南北两地资金也难有热情。迄今接近两年过去了,根据8月数据,沪股通可用余额仍旧有一半,而港股通则尚有六成,可见南下资金热情明显高于北上资金热情,这也是人民币资产回报率走低之下的必然情况。

其次,如果不算经济账,那么政策账如何看?作为一项政策工具,无论沪港通还是港股通,除了公众关心的真金白银流入股市之外,其余宏大意义也被提及,比如通过改革促进开放、带动人民币国际化、甚至可能借机打通内地与香港之外的国际市场互联互通,等等。在过去的金融改革历程中,这样的逻辑或许适用,但是在当下的语境中,开放促进改革的边际效用已经不大,加上金融风险压力,也使得金融开放在近段时间整体处于停滞状态。

也正因此,深港通可谓食之无味弃之可惜。更值得注意的是,为何此刻推出深港通?所谓深港通,即开通深交所与港交所互联互通机制,让两地投资者互相买卖股票。按照中国惯例,多数新政在技术层面往往早已完备,通过额度管控也可以有效控制风险,加上沪港通两年前已经通过,深港通在理论上应该一直没有太大技术障碍,今年年初政府工作报告也提及深港通。正因此,何时何地宣布推出,更多取决于整体考量,也是作为政策工具一种。经历过去年6月股灾波动之后,8月刚好距离人民币意外贬值一周年。目前经济乏力,股市清淡,推出深港通显然有提振市场信心的用意。

近年以来,中国经济陷入胶着状态。增长趋势确定仍旧下行,股市仍旧盘整,即使这个市场上最活跃的意见领袖也开始缄默,主要原因实在没有太多新鲜谈资,目前唯一的热点在于房地产。

根据央行数据,2016年6月末,个人购房贷款余额16.55万亿元,同比增长30.9%,上半年个人购房贷款新增2.36万亿元,同比增长1.25万亿元,比去年同期翻倍有余。对比之下,6月末房地产开发贷款余额同比增长10.1%,增速比去年同期下降13.5%。个人房贷的超速增长与房地产开发贷增速放缓,意味着居民层面的加杠杆与企业层面的去杠杆,房价暴涨之势也从一线城市蔓延到二三线城市,限购政策传言重新开始,一切似乎又回到原来的越涨越调控结果越涨的楼市循环。

在一个资产荒无处不在的时代,资金贬值焦虑令中产阶级陷入两难。对投资者而言,加大资产配置分散化程度无疑是降低未来投资风险的急需,这要求更加宽广的国际投资渠道。但从监管当局立场来看,大规模资金外流是现在最不愿意看到的情形。微观与宏观意愿之间出现了深刻的矛盾,而监管当局执行的“外松内紧”的防止资金外流的政策,无疑加大了国内流动性泛滥与可投资品种稀缺之间的矛盾。

四顾茫然之下,似乎只有坚忍可见,“永不看跌”的房地产值得寄托信心,而放贷的井喷状态更可以准确描画中产阶级无处安放的惶惑。在这一窘境中,深港通为投资者的矛盾心理平添更多矛盾,是借钱买入已经高企的房子还是继续投资缺乏增长前景的股票?

对于监管者而言,只要国内流动性泛滥,就不足为虑警惕各类资产泡沫。当务之急,恐怕不是急于整顿限购之类手段,而是在于总结国家牛市之类教训,无论刻意打压还是过分护持某类资产,最终都会惹火上身,回归基本面最终必须寄望于市场之手。



我国食品价格机制改革要有新举措

长江大学经济学院 马敬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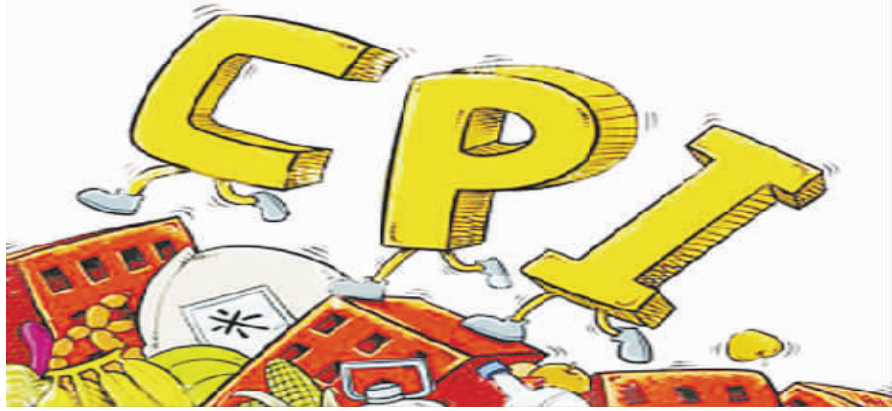
食品价格水平是影响居民生活水平众多指标中最重要的经济指标,也是市场经济条件下一个市场化的价格指标。科学认识和判断食品价格走势有利于保持社会物价的稳定和经济健康发展。

一、当前食品价格中存在的突出问题

1、食品价格持续走低。自2012年下半年开始我国食品价格已持续40多个月走低。特别是2015年秋收以来,我国水稻、小麦、玉米三大主粮市场价格出现不同程度齐跌,其中玉米价格跌幅高达30%,关税配额外国内外粮价出现倒挂现象。同期全球食品价格平均指数也从2011年的229.9点下降到2016年4月的151.8点,引起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和讨论。这次食品价格走低有全球经济疲软、国际能源价格大幅下降的影响,也正处在我国食品价格一次中期性周期波动的下降阶段。虽然有少数食品如猪肉、鲜菜近期出现较大幅度的上涨,但主要还是表现为补偿性和自然气候因素导致的上涨,一时对食品价格整体走势难以产生大的影响。食品供求面临着新的调整和发展时机。

2、食品供给结构不合理。首先,粮食库存高企,主要产品出现过剩。我国谷物、蔬菜、水果、肉类、禽类、水产品占世界产量均高于我国人口占世界总人口的比例,有的占比达到30—40%。这对我国耕地面积只占世界现有耕地面积的7%左右、自然资源短缺的国家来说无疑需要付出自然资源过度消耗和生态环境受损的巨大代价。其次,中高端产品供给不足。一方面中低端产品供给过剩,另一方面高品质安全产品供给明显不足,许多国内完全有能力生产的国外中高端产品市场销售旺盛。第三,我国城镇居民饮食消费中工业化食品只占1/3,而发达国家高达80—90%。我国农产品加工转化率低,深加工用粮占总产量的比重远远低于发达国家的比重。

3、食品价格形成机制不完善。首先,在市场经济条件下,食品价格主要由市场决定这是必然要求。食品作为基本消费品和必需品



现在的价格水平不能反映其实际价值,比如现在的粮价水平由于种粮成本快速上涨农民几乎没有多少收益。其次,现在实行的粮食补贴等主要农产品支持保护政策,补贴的面广分散、项目种类多、重点不突出,政策的综合协调性不强,执行实施繁琐,不能很好体现不同地区的实际、不同品种品质的差别,生产者不一定真正得到补贴,农户对平均每亩有限的那点补贴积极性降低。第三,食品特别是食用农产品价格保护不够价格普遍较低。日本主要食品价格是我们的几倍。低价的食品价格政策对于我们这样一个水土等自然资源缺乏、人口众多,食品供给安全具有特殊意义的大国并非适宜。现实生活中的不珍惜、滥用、浪费自然资源现象与我们低价的食品价格政策不无关系。

4、食品价格受外部冲击影响较大。我国是一个市场化和产品对外依存度较高的国家,是世界货物贸易进出口大国。在经济全球化日益加深的背景下,不仅国际食品价格波动对我国市场会产生影响,而且国际原油价格,美国实际有效汇率以及国外自然灾害事件和经济危机事件也会直接或间接引发国内食品价格波动。近几年国际能源价格暴涨暴跌、国际汇率体系变动以及国际食品价格的下跌成为影响我国食品价格下跌的重要原因。

二、构建食品价格稳定机制的对策建议

第一,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引领,调整优化食品有效供给结构。提供优质充足、结构合理、符合市场需求的食品有效供给是保障食品市场基本稳定的基础和关键,也是我们这样一个人口大国思考和处理一切事情的基础。食品主要源于农业,要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大力调整农产品结构,以提升发展中高端优质产品为重点,鼓励引导优质增量,满足日益增加的中高收入阶层个性化和差异化的消费需求;不断优化现有存量,保障大众市场需求;积极主动减少低质产品供给,淘汰过剩产能,节约保护资源,做到有增有保有减。对于像蔬菜、猪肉这些季节性、周期性显著的产品要特别关注。以新供给引领创造新需求,增加新消费,形成消费新生态。

第二,树立大食物安全观,加快食品加工业的发展。从我国现实和发展趋势来看,食物安全比粮食安全更重要。这不仅表现在随着我国经济发展水平和居民收入不断提高,居民的消费结构发生显著改变,粮食消费占整个食物消费的比重已不足一半,而且从食物安全战略观角度来看,更有利于我们调整经济结构和农业结构,更有利于保护水土资源和生态环境。努力改善我国“粮猪农业”的结构状态,大力发展畜牧业,努力增加草食型牛、羊肉及禽蛋奶的供给。对在我国具有广阔种植范围和市场需求的马铃薯等薯类作物实施粮补支持政策,优化完善粮食结构。加快食品加工业的发展,提高农产品加工转化率,大力支持农产品精深加工,打通农产品全产

链。积极发展主食产业化,努力改善居民的食物结构和消费方式。

第三,改革价格补贴方式,完善农业支持保护政策。对作为具有公共资源性和战略物质的食用农产品,实施价格支持保护政策是国际社会通行办法。在保持现有支持政策连续性和稳定性的基础上,提高补贴力度和精准度,逐步扩大“绿箱”政策实施规模和范围,减少生产性补贴,扩大生态性补偿,加强农业保险服务。坚持市场定价和政府补贴相结合,实行价补分离,分品种、品质实行优质优补,多种多补、少种少补、不种不补,使补贴向重点产品、重要地区和规模经营者倾斜,发挥补贴的导向性。实行补贴责任分级,中央补品种、全局,地方补品质、特色,调动和发挥地方政府积极性,提高补贴的效能。逐步建立起产品质量优异、结构合理、市场丰富、保障有力,符合我国国情合理价格水平的食品价格体系制度。我国现在实行的有些农产品价格保护政策出发点是好的,希望起到保护农业和农民收入的作用,但实际效果却不尽人意,甚至误导和扭曲市场。比如粮食的最低收购价客观上将粮食价格锁定在一定的价格水平,价格的涨跌幅度受到限制。不仅农民从中获得的收益有限,而且掩盖了农产品的真实价值,抑制了农产品价格。

第四,密切关注外部冲击对国内食品价格波动的影响,完善进出口调节机制。准确把握和科学研判外部冲击的路径、力度以及冲击所产生的波动周期,对一些像中长期国际原油价格和美元实际有效汇率变动等长期或直接的冲击影响应顺势而为,调整价格,这次时机不可错过。对有些短期或间接的冲击影响可以实施反向调节,稳定或减少价格波动。多种形式开展海外合作,建立海外优质食品生产基地,用好国际国内两个市场和两种资源。大力培育优质大豆新品种提高单位面积产量,努力发展大豆原料替代新产品,适时调整大豆补贴政策,逐步扭转大豆过度依赖进口的状况。充分运用WTO规则,加强进口食品管理,灵活调整关税配额,有效掌控非配额管制的粮食替代品进口,控制减少饲料粮的大量进口。